**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  |
| --- | --- |
| **项目单位：** | **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
| **委托单位：** | **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
| **评价机构：** | **漯河金桥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
| **评价日期：** | **2023年6月30日** |

# 摘 要

根据《漯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漯编〔2016〕54号）文件对项目单位工作职能的规定，本次评价的专项资金是完成其基本工作职能而安排的经常性支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由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同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开发区社会事业局）负责管理，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开发区综治办）负责项目实施。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日常办公耗材费用；二是综治办信访宣传工作；三是拨付雪亮工程项目资金；四是对“占地工”生活补助费用；五是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资金。针对2022年1-12月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的运行情况，我所开展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结果简述如下：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合规，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与本项目实际内容密切相关，预期产出和效果的目标值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地方实际相适应。但部分指标值不够清晰明确不可衡量，不能够有效评价项目年度运行情况是否符合预期目标；经济成本指标“办公耗材”、“综治信访宣传费用”等指标值与预算资金不相匹配，绩效评价衡量标准未与预算资金相结合，无法有效评价项目年度运行情况是否符合预期目标。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项目实施得到保障；预算安排到位，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管理中执行了专款专用，按标准发放，无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使项目得以正常运行。但开发区综治办主要依据市级相关文件执行，尚未制定本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及项目管理办法，制度健全性不足，难以对项目的实施起到监督保障作用。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相关资料显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开发区综治办开展宣传活动次数大于绩效目标数量，群众知晓率为98.31%；辖区内未发生易肇事肇祸精神患者案件，年底前及时拨付相关资金；雪亮工程资金年底前按照计划目标按时拨付；对区域内9名“占地工”按标准发放生活补助，但未按计划及时发放。

项目效果情况分析：本项目的实施很大程度上保障了公务人员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提高了办事效率，促进了综治办工作事务的顺利开展；开发区综治办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广泛宣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先进经验和典型事迹，营造出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社会治安的良好氛围，制造宣传横幅、版报等宣传资料，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的防范意识和方案能力，辖区内群众满意度较高。

评价结论：评价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漯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查阅、核对、现场勘查、检查、访谈、问卷调查等方法，对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1.2分，整体评价结果为“优”。

存在的问题：**一是绩效指标值设定不完善，绩效意识有待加强**：①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部分绩效指标较为简单、笼统，未根据项目实际对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具体细化，定量指标较少，在指导项目实施方面的可操作性不强，导致事后绩效评价缺少科学合理的衡量标准；②经济成本指标“办公耗材”、“综治信访宣传费用”等指标值与预算资金不相匹配，绩效评价衡量标准未与预算资金相结合，无法有效评价项目年度运行情况是否符合预期目标的；③项目部分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不高，“治安巡防”非本项目内容，其中绩效目标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关性有待提升。**二是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目前开发区综治办主要依据市级相关文件执行，尚未制定本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及项目管理办法，制度健全性不足，难以对项目的实施起到监督保障作用。**三是“占地工”生活补助发放不及时**：绩效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表，“占地工”生活补助计划每月发放一次，但实际查看财务资料时发现开发区综治办实际两个月发放一次“占地工”生活补助，延迟发放生活补助。

针对以上提出问题给出如下建议：**一是**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财力状况、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相关政策及任务要求等因素，明确项目目标任务数量、任务经济成本、项目完成时间或补助资金拨付时间，保障政策得到有效贯彻和落实。**二是**建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贯彻落实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执行文件精神，加强对项目的执行与监管，以确保其工作流程规范性及项目效益最大化。**三是**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时效指标要求，加强对项目资金管理的责任意识，精准落实“占地工”生活补助政策，严格项目的实施管理，确保资金精准使用，在规定时间节点内将补助资金足额发放到户，使项目资金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目录

摘 要 I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二）项目立项背景 3

（三）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4

（四）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5

（五）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绩效评价目的 6

（二）绩效评价内容 7

（三）绩效评价实施过程与流程 7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9

（二）过程实施情况分析 11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3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18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0**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20**

**附件-1 项目基本情况表 24**

**附件-2 绩效评价方案 25**

**附件-3 评价指标及标准设置 27**

**附件-4绩效目标申报表 36**

**附件-5问卷调查表 38**

**附件-6 问卷调查统计情况表 40**

**附件-7 评价小组工作时间安排 44**

# 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

# 绩效评价报告

漯金绩字〔2023〕第\*\*号

我们接受委托，于2023年5月5日至6月30日对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开发区综治办）负责实施的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运行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

开发区综治办对其提供的管理制度、业务资料和会计资料以及与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承担责任；我们对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承担责任。我们评价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漯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遵守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要求，得到了开发区综治办的配合。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管理部门为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同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由内设机构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具体实施，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开发区社会事业局：**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属于管委会的内设机构。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共有办公室、文教科、信访办、宗教办、卫计办、爱卫办等内设机构。负责开发区社会事业发展规划的编制，并组织实施；负责计划生育、教育、民政、残联、人民武装工作；负责综合治理、信访稳定、依法治理工作；指导基层政权建设、村民自治工作；负责全区卫生防疫、卫生保健及体育、文化、旅游和外事工作。

**开发区综治办：**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社会事业局。主要工作职责包括：①认真贯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加强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问题的调查研究，向上级综治组织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及平安办提出对策建议；②组织协调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社会人口服务管理，特殊人群服务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服务管理，社会治安、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预防未成年人溺亡、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护路护线联防等涉及多个部门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事项的解决；③组织协调本地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调解辖区内跨地区的矛盾纠纷；指定牵头单位调解涉及多个部门的矛盾纠纷；对相关部门依照首问责任制受理、但不属于本部门调解范围的矛盾纠纷，确定相应的责任单位予以调解；④协调、指导、推动辖区内网格化管理工作的落实；⑤对辖区内各级各部门平安建设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开展综治平安建设工作考核；⑥掌握辖区内各级各部门平安建设工作进展情况，组织开展对社会治安形势整体研判，动态监测，并提出督办建议；⑦依托综治信息系统等，逐步建立统一的服务管理平台，对辖区内群众有关社会治安、矛盾纠纷等方面的求助、投诉，实行联动受理、处理、督办、反馈，配合便民服务事项联动办理和法律政策咨询；⑧依托综治视联网信息系统，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等，逐步实现对辖区内社会治安状况的实时监控，分析研判等。

## （二）项目立项背景

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在经济持续增长、社会发展进步、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同时，也相继出现了新的社会问题。部分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由于管理滞后治安秩序混乱，特殊人群成为违法犯罪的主体，个别新兴媒体成为有害信息传播和不良舆论导向的平台，一些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失控漏管等等，成为影响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

1991年3月2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定》，强调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维护国家和社会的稳定，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同年，中央成立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指导和协调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1996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定》提出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各部门协调一致，齐抓共管，依靠广大人民群众，运用政治的、经济的、行政的、法律的、文化的、教育的等多种手段，整治社会治安，打击犯罪和预防犯罪，保障社会稳定。

近年来，我市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决策部署和省委有关要求，为打造共建共治的社会治理格局，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根据经济技术开发区当前社会治理工作需要，依据《漯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漯编〔2016〕54号）文件对项目单位工作职能的规定，本次评价的专项资金是完成其基本工作职能而安排的经常性支出。

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依托开发区社会事业局账户支付。

## （三）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由开发区综治办负责，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日常办公耗材费用；二是综治办信访宣传工作；三是巡防队员人员经费工作；四是雪亮工程尾款；四是对占地工生活补助费用；五是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资金。

## （四）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由开发区综治办向开发区财政局提出申请，经逐级审批后拨付。项目预算资金453万元，具体预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发区综治办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预算明细**

|  |  |
| --- | --- |
| 名称 | 金额（万元） |
| 日常办公耗材 | 5.00 |
| 综治信访宣传费用 | 10.00 |
| 雪亮工程 | 400.00 |
| 占地工生活补助 | 18.00 |
|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费用 | 20.00 |
| 合计 | 453.00 |

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支出354.34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发区综治办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  |  |
| --- | --- |
| 名称 | 支出金额（万元） |
| 日常办公耗材 | 3.94 |
| 综治信访宣传费用 | 6.75 |
| 雪亮工程 | 308.00 |
| 占地工生活补助 | 17.03 |
|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费用 | 18.62 |
| 合计 | 354.34 |

## （五）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是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决策部署，以实现平安开发区为目标，扎实开展平安创建工作，加强社会治理创新，打造共建共治的社会治理格局，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1. 具体目标

具体目标是维护辖区信访稳定，不发生恶性上访事件；开展辖区治安巡逻防控，有效防止可防性治安事件的发生；对全区三级以上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实行动态管理，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易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依托智慧监控、高清监控等基层设施建设，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各类突发公共事件，增强社会抵御风险、抗击危机的能力，维护公共安全。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对2022年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的预算执行、管理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评价，发现问题促进项目管理，从而不断优化项目实施与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 （二）绩效评价内容

绩效评价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计产出的完成进度及趋势，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二是预计效果的实现进度及趋势，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三是跟踪服务对象满意度及趋势。

## 2.预算执行情况，包括预算资金拨付情况，预算单位实际支出情况以及预计结转结余情况。

## （三）绩效评价实施过程与流程

绩效评价分为前期准备阶段、评价执行阶段、报告撰写与提交三个阶段，具体实施计划详见如下：

前期准备阶段：初步了解评价基本事项，组建项目内部工作团队，拟定专家名单并提交审核。同时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框架开发与设计，并制订绩效评价初步方案报区财政局审核完善。

评价实施阶段：对项目单位填报的绩效运行数据进行收集、分类整理，审核材料的完整性、准确性，记录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出具初步审核意见。同时筛选重点项目，通过询问、查阅、核对、现场勘查、检查、访谈等方式进行调查，汇总收集的绩效运行数据，并对评价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出具绩效评价综合意见。

报告撰写与提交阶段：根据报告框架要求编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提交，并征集项目单位意见，最后完善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本次评价针对漯河市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部分内容。根据评价目的和评价重点，结合本项目具体运行情况以及各种评价方法，通过对项目立项、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项目效果等客观方面进行系统分析，对该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作出评价，及时发现项目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

2、指标整体框架说明：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漯开财〔2023〕9号）中的指标体系及要求以及委托方的要求，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评价小组确定了4项一级指标、12项二级目标、31项三级指标。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各部分权重如下：

项目决策：占权重分10分，用于考察项目立项的充分性、程序的规范性、目标的合理性、指标的明确性等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占权重分15分，主要用于考察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执行是否有效。

项目产出：占权重分60分，通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产出是否达到了预期值。

项目效益：占权重分15分，用于评估本项目的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发展性以及项目服务对象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

3、评分等级设定

项目最终评价等级分为以下四级：

优：得分高于90分（含90分）

良：得分80分—90分（含80分）

中：得分60分—80分（含60分）

差：得分60分以下。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漯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以及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查阅、核对、现场勘查、检查、访谈等方式，对开发区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1.2分，整体评价结果为“优”。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0分，实际得分8.9分，得分率89%。各指标的业绩值和得分详见“表3.1项目决策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表3.1项目决策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业绩值** | **得分** |
| （A1）项目立项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 充分 | 1 |
| （A12）项目程序规范性 | 1 | 规范 | 1 |
| （A2）绩效目标 |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合理 | 1.5 |
|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明确 | 1.4 |
| （A3）资金投入 |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科学 | 2 |
|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 合理 | 2 |
| 小计 | 10 |  | 8.9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权重1分，得1分

根据《漯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漯编〔2016〕54号）文件对项目管理单位工作职能的规定，本次评价的专项资金是完成其基本工作职能而安排的支出，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A12）项目程序规范性 权重1分，得1分

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由项目管理单位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编制预算，提交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审核，并由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向区财政局预算科提出预算申请，经逐级审批后设立。本项目程序规范。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权重2分，得1.5分

开发区社会事业局2022年度设有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预期产出和效果的目标值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项目部分绩效目标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关性有待提升。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5分。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权重2分，得1.4分

开发区社会事业局提供的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有详细可量化的产出和效益指标，但部分指标值不够清晰明确不可衡量、成本指标值与预算资金数额不匹配、时效指标设置较为随意，没有相关文件或制度支撑，不能够有效评价项目年度运行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4分。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权重2分，得2分

开发区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支出预算根据上年实际情况结合本年重点工作内容进行编制，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2分。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权重2分，得2分

一是日常办公耗材费用5万元；二是综治办信访宣传工作10万元；三是雪亮工程资金400万元；四是占地工生活补助18万元；五是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20万元，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2分。

## （二）过程实施情况分析

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由开发区综治办组织实施，本项目过程实施情况分析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15分，实际得10.3分，得分率68.67%。各指标的业务值和得分详见“表3-2过程管理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表3-2过程管理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业绩值** | **得分** |
| （B1）资金管理 | （B11）资金到位率 | 3 | 60.31% | 2.3 |
| （B12）预算执行率 | 3 | 100% | 3 |
|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3 | 基本合规 | 3 |
| （B2）组织实施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基本健全 | 1 |
|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有效 | 1 |
| 小计 | 15 |  | 10.3 |

（B11）资金到位率 权重3分，得2.3分

评价小组通过查阅开发区社会事业局财务相关资料，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共453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到位354.34万元，实际到位率78.22%。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2.3分。

（B12）预算执行率 权重3分，得3分

评价小组通过查阅开发区社会事业局财务相关资料，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实际到位354.34万元，项目实际拨付354.34万元，实际执行率100%。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分。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权重3分，得3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综治办工作经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政策法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无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分。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权重3分，得1分

评价小组通过询问开发区综治办相关人员，并查阅相关文件资料等，该项目在实际实施中参照省级或市级相关文件执行，未针对本地区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专项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分。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权重3分，得1分

仅就资金使用而言，评价小组通过询问开发区综治办相关人员，并查阅相关文件资料等，了解到开发区综治办在综治办工作经费资金管理中执行了专款专用，按实际经济事项支付资金。但管理制度的不健全，难以对项目的实施起到保障作用。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以及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60分，实际得57分，得分率95%。各指标的业务值和得分详见“表3-3项目产出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表3-3项目产出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业绩值** | **得分** |
| （C1）产出数量 | （C11）日常及重点时间段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 4 | 10次 | 4 |
| （C12）辖区内补助“占地工”人数 | 4 | 9人 | 4 |
| （C13）易肇事肇祸精神患者案件发生数量 | 4 | 0件 | 3 |
| （C2）产出质量 | （C21）办公耗材验收合格率 | 4 | 100% | 4 |
| （C22）宣传活动群众政策知晓率 | 4 | 98.31% | 4 |
| （C23）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奖励政策完成程度 | 4 | 34.15% | 4 |
| （C3）产出时效 | （C31）占地共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 | 4 | 不及时 | 2 |
| （C32）雪亮工程资金拨付及时性 | 4 | 及时 | 4 |
| （C33）易肇事肇祸患者资金发放时间 | 4 | 及时 | 4 |
| （C4）产出成本 | （C41）日常办公耗材成本 | 4 | 44419元 | 4 |
| （C42）综治办宣传费用 | 4 | 62520元 | 4 |
| （C43）雪亮工程待支付尾款金额 | 4 | 308万元 | 4 |
| （C44）占地工生活补助标准 | 4 | 1576.5元/人/月 | 4 |
| （C45）占地共生活补助总成本 | 4 | 170262元 | 4 |
| （C46）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成本 | 4 | 186242.68元 | 4 |
| 小 计 | 60 |  | 57 |

（C11）日常及重点时间段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权重4分，得4分

根据评价组调研及翻阅相关资料，2022年开发区综治办积极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日、平安建设、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等宣传活动，累计开展次数大于绩效目标数量。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12）辖区内补助“占地工”人数 权重4分，得4分

根据评价组调研及翻阅相关资料，开发区金盆赵村穆翠萍、黄荣枝等9名“占地工”因未安置工作，属于历史遗留问题。根据开发区管委会相关批示，由开发区综治办为9名“占地工”发放生活补助。截至2022年12月31日，开发区综治办实际补助“占地工”9人。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13）辖区内易肇事肇祸精神患者案件发生数量 权重4分，得3分

根据评价组访询问相关工作人员，2022年开发区辖区内未发生易肇事肇祸精神患者案件。但通过实地走访调查，共发放59份满意度问卷，根据调查结果显示，辖区内8.47%的群众表示身边发生过易肇事肇祸精神事(案)件。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分。

（C21）办公耗材验收合格率 权重4分，得分4分

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的购买办公耗材等相关资料，并结合实地走访调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办公耗材验收合格率为100％。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22）宣传活动群众知晓率 权重4分，得4分

评价小组通过实地走访调查，共发放59份满意度问卷。根据调查结果显示，辖区内群众对宣传活动的知晓率为98.31%。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23）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奖励情况 权重4分，得4分

《开发区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汇总表》显示开发区共有41名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评价小组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实际拨付监护奖励会计资料，2021年至2022年期间被监护人未发生肇事肇祸行为，并申请监护奖金的共14名，监护奖励率为34.15%。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31）“占地工”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 权重4分，得2分

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的费用支付凭证等文件资料，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表。“占地工”生活补助计划每月发放一次，实际两个月发放一次，延迟发放生活补助。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2分。

（C32）雪亮工程资金拨付及时性 权重4分，得4分

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的费用支付凭证等文件资料，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表。雪亮工程资金计划年底前拨付，实际年底前进行拨付资金。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33）易肇事肇祸患者管理资金拨付时间 权重4分，得4分

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的费用支付凭证等文件资料，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表。“易肇事肇祸患者管理资金计划年底前支付完成，实际于2022年1月、7月、11月完成拨付有奖监护资金及救助资金。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41）日常办公耗材成本 权重4分，得4分

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的财务资料，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综治办日常办公耗材支出合计44419元。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42）综治办宣传费用 权重4分，得4分

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的财务资料，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综治办宣传费用支出合计62520元。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43）雪亮工程拨付金额 权重4分，得4分

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的财务资料，截至2022年12月31日，雪亮工程共拨付资金3080000元。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44）占地工成活补助标准 权重4分，得4分

根据《关于穆翠平、黄荣枝等九名（原十一名）“占地工”要求提高生活费标准的处理建议》从2022年1月1日起，每人每月增加75元。“占地工”生活补助标准为1576.5元。评价小组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补助发放会计资料，开发区综治办实际按标准发放。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45）占地工生活补助总成本 权重4分，得2分

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的财务资料，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占地工”生活补助实际支出170262元。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C46）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成本 权重4分，得4分

根据开发区综治办提供的财务资料，截至2022年12月31日，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实际拨付有奖监护、救助资金共计186242.68元。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由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3个二级指标，以及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15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100%。各指标的业务值和得分详见“表3-4项目效益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表3-4项目效益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业绩值** | **得分** |
| (D1)社会效益 | （D11）保障办事处正常运转，提高办事效率，提高为民服务能力 | 3 | 有效保障 | 3 |
| （D12）最大限度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 3 | 无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 | 3 |
| （D2）可持续影响指标 | （D21）通过宣传活动，增强广大群众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 | 4 | 不断增强 | 4 |
| （D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D31）辖区群众满意度 | 5 | 93.22% | 5 |
| 小 计 | 15 |  | 15 |

（D11）保障办事处正常运转，提高办事效率，提高为民服务能力 权重3分，得3分

评价小组通过实地考察、发放问卷、查阅相关资料得出结论，该项目的实施很大程度上保障了公务人员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提高了办事效率，促进了综治办工作事务的顺利开展。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分。

（D12）最大限度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权重3分，得3分

评价小组根据问卷调查、查阅相关资料了解得知，经开区2022年度未发生肇事肇祸（案）事件，通过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的管理，最大限度的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有助于维护社会的长治久安。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分。

（D21）通过宣传活动，增强广大群众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 权重4分，得4分

评价小组根据问卷调查、查阅相关资料了解得知，开发区综治办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广泛宣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先进经验和典型事迹，营造出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社会治安的良好氛围，制造宣传横幅、版报等宣传资料，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的防范意识和方案能力。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D31)辖区内群众满意度 权重5分，得5分

根据项目情况，绩效评价小组发放了综治办工作经费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59份，收回问卷调查表59份，辖区内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为93.22%。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5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对该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反映，在项目管理过程中，项目单位的主要做法如下：一是加强领导和责任体系建设，将社会治安、信访维稳、群众性事件、消防、生产、学校安全等工作责任落实到基层，确保工作推进过程中有目标、有责任、有效果；二是以实现精细化管理为目标，开展网格管理示范创建活动，推动示范乡镇网格管理信息化，建立线上线下、自下而上的网格管理模式，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融合提升；三是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广泛宣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先进经验和典型事迹，营造出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社会治安的良好氛围。

#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问题**

**1、绩效指标值设定不完善，绩效意识有待加强**

一是项目绩效申报表中部分绩效指标较为简单、笼统，未根据项目实际对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具体细化，定量指标较少，在指导项目实施方面的可操作性不强，导致事后绩效评价缺少科学合理的衡量标准。二是经济成本指标“办公耗材”、“综治信访宣传费用”等指标值与预算资金不相匹配，绩效评价衡量标准未与预算资金相结合，无法有效评价项目年度运行情况是否符合预期目标的。三是时效指标中“雪亮工程拨付资金时间”、“易肇事肇祸患者管理资金发放时间”等指标设置较为随意，没有相关文件或制度支撑。四是项目部分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不高，其中“治安巡防”非本项目内容，绩效目标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关性有待提升。

## **2、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

经开区社会事业局负责本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经开区综治办负责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均未根据综治办工作经费资金特点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目前开发区综治办主要依据省级或市级相关文件执行，制度的缺失不易于项目管理单位进行科学化管理，难以对项目的实施起到监督保障作用。

## **3、“占地工”生活补助发放不及时**

绩效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表，“占地工”生活补助计划每月发放一次，但查看财务资料时发现开发区综治办实际两个月发放一次“占地工”生活补助，发放不及时延迟发放生活补助。

# （二）有关建议

## **1、增强绩效管理意识，高质完成绩效工作**

建议项目管理单位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财力状况、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相关政策及任务要求等因素，明确项目目标任务数量、任务经济成本、项目完成时间或补助资金拨付时间，保障政策得到有效贯彻和落实。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总结前期工作的经验，明确努力方向，以绩效管理培训为措施，培养和提升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氛围，一方面加强内部学习，积极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强化全员绩效意识，为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奠定良好基础；另一方面积极参加财政局组织的绩效培训，提高全员绩效管理意识，增强全员素质着力建设绩效管理水平，让绩效管理深入人心。

## **2、加强制度建设，保障项目资金使用安全**

综治办工作经费作为经常性的财政补贴款项，针对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不够健全的问题，提出以下几点改进建议：一是建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二是建议开发区综治办针对自身实际情况，从以下方面制定或调整相关制度：①财务管理制度从项目资金管理、收支审批、岗位职责、会计监督等方面进行补充；②补贴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从使用规划、资金使用范围、资金使用优先级、资金使用的审核等方面制定。三是贯彻落实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执行文件精神，加强对项目的执行与监管，以确保其工作流程规范性及项目效益最大化。

## **3、严格操作程序，把握资金拨付节点**

开发区综治办应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时效指标要求，加强对项目资金管理的责任意识，精准落实“占地工”生活补助政策，严格项目的实施管理，确保资金精准使用，在规定时间节点内将补助资金足额发放到户，使项目资金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漯河金桥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漯河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6月30日

# 附件-1 项目基本情况表

**漯河市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2年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 | **项目单位** | 开发区综治办 |
| **主管部门** | 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
| **项目金额** | 453万元 |
| **基本情况** | 本次评价的对象为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运行情况。根据《漯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漯编〔2016〕54号）文件对项目单位工作职能的规定，本次评价的专项资金是完成其基本工作职能而安排的经常性支出。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依托开发区社会事业局账户支付。 |
| **绩效目标** | 总体目标是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决策部署，以实现平安开发区为目标，扎实开展平安创建工作，加强社会治理创新，打造共建共治的社会治理格局，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具体目标是维护辖区信访稳定，不发生恶性上访事件；开展辖区治安巡逻防控，有效防止可防性治安事件的发生；对全区三级以上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实行动态管理，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易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依托智慧监控、高清监控等基层设施建设，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各类突发公共事件，增强社会抵御风险、抗击危机的能力，维护公共安全。 |
| **目标达成情况** | 该项目2022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
| **资金投入情况** |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综治办工作经费资金实际到位354.34万元，项目实际拨付354.34万元。 |
| **项目运行情况**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漯河市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运行良好。 |

# 附件-2 绩效评价方案

**绩效评价方案**

项目名称：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

日 期：2023年5月 5日

|  |  |
| --- | --- |
| 收集评价资料 | 1.项目有关政策；2.预算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文件；3.项目单位工作计划及工作目标、绩效目标等；4.资金使用有关制度执行情况资料；5.资金拨付凭证；6.资金管理制度文件；7.绩效目标申报表；8.其他评价所需资料。 |
| 确定评价人员 | 关惠枝 陈莲花 郭桂真 张素贞 李璐 |
| 设计总体方案 | **1.评价目的**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对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的预算执行、管理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评价，发现问题并督促开发区综治办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纠正，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能充分体现效率性和效果性，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重点是从项目支付进度和实施进度的均衡性、绩效目标实际完成进度和目标进度的偏差性以及资金使用过程的合规性等方面进行评价，对年度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提出问题整改意见。**2.评价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4）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5）《漯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3.评价原则**（1）经济、效率、有效。（2）真实、科学、客观。（3）规范、公开、相关。**4.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通过比较法、现场考察、问卷调查、访谈等方法对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运行情况进行评价，发现项目运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项目管理提出建议。**5.评价组织实施**（1）听取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介绍，对评价项目进行初步了解；（2）对项目组人员进行分工；（3）搜集评价资料，并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4）根据具体情况对现场进行考察、访谈、问卷调查；（5）召开座谈会，经过对项目的研讨和商定，对绩效指标进行测评；（6）根据资料分析和现场调查情况，进行绩效指标评分；（7）编制工作底稿，汇总评分结果，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初稿；（8）征求项目单位的意见，形成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报告并提交报告。**6.评价组织人员分工**项目负责人：关惠枝 对项目承担最终责任。项目组组长：郭桂真 负责协调项目的组织、协调、安排实施。 项目组成员：李璐 负责现场考察、问卷调查、访谈等资料收集整理工作以及绩效评价报告的撰写。张素贞 负责现场考察、问卷调查、访谈等资料收集整理工作。质量复核： 陈莲花 负责对绩效报告的审核和复核。 |

# 附件-3 评价指标及标准设置

**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数据来源** | **评价标准** | **业绩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10） | （A1)项目立项（2）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1）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立项文件中对目标的阐述 |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20%。 | 充分 | 1 |
|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1）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政策文件，资金审批请示及批复文件 | 具备要素①和②之一的，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30%；具备要素③，得到指标分值的40%。 | 规范 | 1 |
| （A2)绩效目标（4） |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2）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绩效目标申报表 | 具备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50%，如不具备，该指标分值为0，具备要素②③，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25%。 | 合理 | 2 |
|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2）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绩效目标申报表 | 具备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40%，如不具备，该指标分值为0，具备要素②③，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30%。 | 明确 | 1.4 |
| (A3)资金投入（4） |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2）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预算申报文件 |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25%。 | 科学 | 1.2 |
|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2）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预算批复文件 |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50%。 | 合理 | 2 |
| 过程（15） | （B1)资金管理（9） | (B11)资金到位率 (3)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 项目单位、实施单位会计资料 | 资金到位率×分值 | 100% | 1.8 |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B12)预算执行率 (3)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 项目单位、实施单位会计资料 | 预算执行率×分值 | 100% | 3 |
|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3)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照结算流程进行结算。 | 项目单位、实施单位会计资料 | 每存在一个要素，得指标分值的20%。 | 合规 | 3 |
| (B2)组织实施（6）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3)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项目单位和实施单位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项目单位和实施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项目单位和实施单位制度、办法 |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50%。 | 健全 | 1 |
|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3)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项目单位监管工作是否有效；②实施单位各项制度执行是否有效，能否保障项目顺利进行。 | 相关管理资料、实地考察、访谈、问卷等 |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50%。 | 有效 | 1.5 |
| 产出（60） | (C1)产出数量（12） | (C11)日常及重点时间段宣传活动开展次数（4） | 反映日常及重点时间段宣传次数，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10次 | 相关资料、实地考察等 | 得分=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分值。 | ≥10次 | 4 |
| (C12)辖区内发放占地工补助人数（4） | 反映雪亮工程质保设备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9人 | 相关资料、实地考察等 | 得分=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分值。 | 9人 | 4 |
| (C13)易肇事肇祸精神患者案件发生数量（4） | 反映区域内易肇事肇祸精神患者案件发生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0件 | 相关资料、实地考察等 | 得分=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分值。 | 0件 | 3 |
| (C2)产出质量（12） | (C21)办公耗材验收合格率（4） | 反映办公耗材质量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100% | 相关资料、实地考察等 | 验收合格率达到100%的得4分，95%（含）-100%得3分，90%（含）-95%得2分，85%（含）-90%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00% | 4 |
| (C22)群众知晓率（4） | 反映宣传活动群众知晓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区域内群众知晓率=（区域内群众政策宣传知晓人数/区域内被调查的总人数）\*100% | 实地考察、问卷调查、查阅相关资料 | 宣传知晓率达到90%（含）以上的得4分，85%（含）-90%得3分，80%（含）-85%得2分，75%（含）-80%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00% | 4 |
| (C23)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奖励情况（4） | 反映区域内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奖励政策完成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区域内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奖励率=（区域内得到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奖励的人数/区域内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总人数）\*100% | 相关资料、实地考察等 | 监护奖励率达到30%（含）以上的得4分，25%（含）-30%得3分，20%（含）-25%得2分，15%（含）-20%得1分，否则不得分。 | 34% | 4 |
| （C3）时效指标（12） | (C31)占地共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4） |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每月发放一次 | 相关资料、实地考察等 | 及时得满分，每超出1天扣10% | 按月发放 | 2 |
| (C32)雪亮工程拨付时间 | 年底前支付 | 相关资料、实地考察等 | 及时得满分，每超出1天扣10% | 年底起前拨付 | 4 |
| (C33)易肇事肇祸患者资金发放时间（4） | 年底前发放 | 相关资料、实地考察等 | 及时得满分，每超出1天扣10% | 年底前发放 | 4 |
| (C4)产出成本（15） | (C41)日常办公耗材成本（4） |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 ≤5万元 | 项目单位会计资料 | 不超5万元得满分，每超1%扣1分。 | ≤5万元 | 4 |
| (C42)综治办宣传费用（4） | ≤10万元 | 项目单位会计资料 | 不超10万元得满分，每超1%扣1分。 | ≤10万元 | 4 |
| (C42)雪亮工程待支付尾款金额（4） | ≤400万元 | 项目单位会计资料 | 不超400万元得满分，每超1%扣1分。 | ≤400万元 | 4 |
| (C43)占地工生活补助标准（4） | =1576.5元/人/月 | 项目单位会计资料 | 不超231.5万元得满分，每超1%扣1分。 | 1576.5元/人/月 | 4 |
| (C44)占地共生活补助总成本 | ≤18万元 | 项目单位会计资料 | 不超18万元得满分，每超1%扣1分。 | ≤18万元 | 4 |
| (C45)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成本（4） | ≤20万元 | 项目单位会计资料 | 不超20万元得满分，每超1%扣1分。 | ≤20万元 | 4 |
| 效益指标（15） | (D1)社会效益（6）　 | (D11)保障办事处正常运转，提高办事效率，提高为民服务能力。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办事处正常运转，提高办事效率，提高为民服务能力。 | 访谈、问卷调查 | 得到保障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减轻 | 3 |
| (D12)最大限度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维护社会长治久安。（3） | 该项目的实施是否最大限度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 访谈、问卷调查 | 2022年度发生肇事肇祸（案）事件数量，每发生1件肇事肇祸（案）事件扣1分，扣完为止。 | 有效保障 | 3 |
| (D2)可持续影响指标（4） | (D21)通过宣传活动，增强广大群众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4） | 项目实施对可持续方面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不断增强 | 问卷调查、座谈了解 |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群众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不断增强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健全完善 | 4 |
| (E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 | (E2)辖区内群众满意度（3）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辖区内群众满意度≥90% | 问卷调查、实地考察 | 满意度90%以上得满分，每降低1%扣分值的10% | ≥90% | 3 |

# 附件-4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
| 2022年综治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综治办工作经费 |
| --- | --- |
| **主管部门** | 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
| 单位名称 | 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453.00 |
| 绩效目标 | 1. 维护辖区内信访稳定，不发生恶性上访事件；
2. 开展辖区治安巡逻防控，有效预防可防性治安事件的发生；
3. 对全区三级以上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实行动态管理，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4. 依托智慧监控、高清监控等基层设施建设，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各类突发公共事件，增强社会抵御风险、抗击危机的能力，维护公共安全。
 |
| **年度分解目标**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绩效指标**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日常及重点时间段宣传 | ≥10次 |  |
| 协助破案 | ≥10次 |  |
| 减少易肇事肇祸精神患者案件发生 | ≤0次 |  |
| 质量指标 | 预防可防性治安案事件发生 | 减少发生 |  |
| 维护日常办公室需求 | 正常运转 |  |
| 有效打击犯罪 | 确保 |  |
| 时效指标 | 巡防队工资每月底前发放 | 及时 |  |
| 雪亮工程费用年底前拨付 | 及时 |
| 成本指标 | 办公耗材 | ≤6.2万元 |
| 综治信访宣传费用 | ≤25万元 |  |
| 巡防队服装 | ≤10万元 |  |
| 巡防队工资 | ≤150万元 |  |
| 雪亮工程 | ≤411.2万元 |  |
| 占地工生活补助 | ≤23万元 |  |
|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 ≤25.3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治安情况较好 | 确保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

# 附件-5问卷调查表

**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

尊敬的市民： 您好！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对2022年度综治办工作经费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请依据您自己的实际感受，对该项目运行工作，就以下方面的内容，作出满意度评价，提出问题和建议。本次调研为不记名调研，敬请放心作答。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1、您的性别是？

|  |
| --- |
| ○男 |
| ○女 |

2、您的年龄是？

|  |
| --- |
| ○5-16岁 |
| ○17-28岁 |
| ○29-50岁 |
| ○50岁以上 |

3、您认为您所在区域的治安状况如何？

|  |
| --- |
| ○很好 |
| ○较好 |
| ○一般 |

4、您认为您所在区域的社会治安状况与往年相比怎么样？

|  |
| --- |
| ○有明显好转 |
| ○有一些好转 |
| ○和往年差不多 |
| ○比往年差很多 |
| ○不清楚 |

5、您最关心哪里的安全问题？

|  |
| --- |
| □公共场所 |
| □学校、小区附近 |
| □道路交通秩序 |
| □车站、市场附近 |
| □其他 |

6、您身边出现过哪些安全问题？

|  |
| --- |
| □入室盗窃 |
| □常有人闯红灯 |
| □酒后驾车 |
| □打架斗殴 |
| □邻里纠纷 |
| □赌博 |
| □无 |

7、您身边是否发生过易肇事肇祸精神事(案)件？

|  |
| --- |
| ○是 |
| ○否 |

8、您所在区域发生的肇事肇祸（案）事件是否减少，是否维护了社会长治久安？

|  |
| --- |
| ○是 |
| ○否 |

9、您认为当地在法治宣传和发动群众参与社会治安工作力度如何？

|  |
| --- |
| ○工作力度较大 |
| ○工作力度一般 |
| ○工作力度较小 |

10、您知道当地开展的国家安全教育日、平安建设等宣传活动吗？

|  |
| --- |
| ○知道 |
| ○不知道 |

11、您认为通过宣传活动是否增强您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

|  |
| --- |
| □是 |
| □否 |

# 附件-6 问卷调查统计情况表

**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综治办工作经费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

1、您的性别是？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男 | 34 | 57.63% |
| 女 | 25 | 42.37%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2、您的年龄是？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5-16岁 | 0 | 0% |
| 17-28岁 | 8 | 13.56% |
| 29-50岁 | 40 | 67.8% |
| 50岁以上 | 11 | 18.64%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3、您认为您所在区域的治安状况如何？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很好 | 57 | 96.61% |
| 较好 | 2 | 3.39% |
| 一般 | 0 | 0%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4、您认为您所在区域的社会治安状况与往年相比怎么样？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有明显好转 | 57 | 96.61% |
| 有一些好转 | 2 | 3.39% |
| 没有好转 | 0 | 0% |
| 不清楚 | 0 | 0%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5、您最关心哪里的安全问题？ [多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公共场所 | 43 | 72.88% |
| 学校、小区附近 | 45 | 76.27% |
| 道路交通秩序 | 35 | 59.32% |
| 车站、市场附近 | 22 | 37.29% |
| 其他 | 10 | 16.95%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6、您身边出现过哪些安全问题？ [多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入室盗窃 | 5 | 8.47% |
| 常有人闯红灯 | 21 | 35.59% |
| 酒后驾车 | 11 | 18.64% |
| 打架斗殴 | 7 | 11.86% |
| 邻里纠纷 | 17 | 28.81% |
| 赌博 | 5 | 8.47% |
| 无 | 30 | 50.85%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7、您身边是否发生过易肇事肇祸精神事(案)件？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发生过 | 5 | 8.47% |
| 未发生 | 51 | 86.44% |
| 不清楚 | 3 | 5.08%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8、您所在区域发生的肇事肇祸（案）事件是否减少，是否维护了社会长治久安？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是 | 59 | 100% |
| 否 | 0 | 0%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9、您认为当地在法治宣传和发动群众参与社会治安工作力度如何？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工作力度较大 | 54 | 91.53% |
| 工作力度一般 | 2 | 3.39% |
| 工作力度较小 | 3 | 5.08%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10、您知道当地开展的国家安全教育日、平安建设等宣传活动吗？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知道 | 58 | 98.31% |
| 不知道 | 1 | 1.69%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11、您认为通过宣传活动是否增强您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是 | 59 | 100% |
| 否 | 0 | 0%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12、您对该项目的总体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满意 | 55 | 93.22% |
| 基本满意 | 4 | 6.78% |
| 一般 | 0 | 0% |
| 不满意 | 0 | 0%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59 |  |

## 附件-7：评价小组工作时间安排

| **时间节点** | **评价任务** | **工作内容** | **节点成果** |
| --- | --- | --- | --- |
| 5.11-5.20 | 制定总体工作方案  | 成立工作组，小组探讨制定总体工作方案、设计问卷、访谈、指标体系 | 工作方案（初稿） |
| 5.20-5.30 | 调研与文件整理 | 收集和整理相关政策、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 | 掌握该项目基本情况 |
|
| 6.14 | 访谈 | 对项目相关人员访谈 | 访谈记录 |
| 6.15 | 实地调研 | 实地调研项目开展情况，了解项目进度。 | 为评价工作提供依据 |
| 6.17-6.20 | 小组探讨，分析数据 | 对已有数据、资料共同分析，探讨，确定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绩效指标评分表 |
| 6.21-6.25 | 评价报告撰写 | 根据指标评价结果及相关资料信息，撰写评价报告 | 评价报告（初稿） |
|
| 6.25-6.30 | 沟通反馈 | 再次与委托方负责人沟通，听取对方反馈，对评价报告进行核对、完善，完成绩效评价工作报告 | 评价报告（正式稿） |
|
| 6.30 | 报告提交 | 打印装订 | 评价报告终稿 |